

达州市通川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达州市通川区推进瓶装液化石油气
“瓶改管”“瓶改电”实施方案》的通知

通区府办发〔2024〕5号

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莲湖景区管委会、通川经开区管委会，区级各部门（单位）：

《达州市通川区推进瓶装液化石油气“瓶改管”“瓶改电”实施方案》已经区委、区政府研究同意，现印发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达州市通川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年3月29日

达州市通川区推进瓶装液化石油气“瓶改管” “瓶改电”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燃气安全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切实做好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整改整治工作，全面落实全国城镇燃气安全专项整治工作部署，着力消除不安全用气环境下使用瓶装液化石油气的安全隐患，全力守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按照《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四川省推进瓶装液化石油气“瓶改管”“瓶改电”工作方案〉的通知》（川办发〔2024〕3号）文件精神，根据《达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达州市推进瓶装液化石油气“瓶改管”“瓶改电”工作方案〉的通知》（达市府办发〔2024〕2号）文件要求，决定在全区开展不符合标准规范、风险较大的餐饮等场所瓶装液化石油气改用管道天然气或改用电（以下简称“瓶改管”“瓶改电”）工作，特制定如下工作方案。

一、总体要求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和燃气安全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全面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省委十二届四次全会精神、市委五届七次全会精神、区委六届六次全会精神，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确保通川燃气领域持续向好发展。2024年6月底前，基本完成风险较大的餐饮等场所改造工作，最

大限度降低风险，消除安全隐患。

二、实施范围

全区范围内燃气管网〔含LNG(液化天然气)瓶组管道供气〕覆盖范围内，符合户内管道燃气建设改造规范的餐饮等场所可实施“瓶改管”，满足电力扩容及供配电设施布点区域内的餐饮等场所可实施“瓶改电”。

(一)重点改造类。已取得营业执照、食品经营许可证(含食品小经营店备案证)，现使用瓶装液化石油气且存在安全风险隐患的餐馆、火锅店、烧烤店、小吃店、大排档、食品小作坊等各类餐饮场所。

(二)有序改造类。机关事业单位、医院、学校(含幼儿园)民政服务机构、企业单位食堂及宾馆、酒店等各类服务场所。

(三)其他改造类。其他自愿申请改造的理发店、茶楼等使用瓶装液化石油气的商业用户。

以下场所不纳入本次改造范围：未取得卫生许可证、营业执照等证照的场所；使用瓶装液化石油气的工业用户、居民用户；不符合天然气管道(含LNG瓶组管道供气)建设相关标准规范的场所；其他不符合“瓶改管”“瓶改电”条件的。

三、工作内容

(一)分类分步有序推进。2024年2月29日前，完成动员部署、入户宣传、摸底排查工作，建立清单台账，完成改造前期手续。2024年3月1日至5月25日，攻坚完成重点改造类场所的改造

工作，同步推进有序改造类和其他改造类场所的改造工作。2024年6月30日前，查漏补缺，评估验收改造成效，基本完成改造工作。（牵头单位：区住建局；责任单位：各乡镇（街、委）区发改局、区财政局、区审计局、区经信局、区商务局、区教育局、区民政局、区文体局、区卫健局）

（二）加快推进改造进度。简化占道开挖、占用绿地等审批程序，加快办理项目涉及的行政许可事项，燃气、供电企业切实做好报装流程简化等工作，缩短改造时限。签订改造合同后，改造企业需在承诺的期限内完成勘察设计、施工安装、验收通气(电)等工作。（责任单位：区住建局、华润燃气、中石油达州天然气公司、国电、达州电力、区级燃气管道企业）

（三）加大安全监管力度。按照管道天然气、供电商业配套安装基本要求，督促承担改造任务的企业认真落实工程建设和供气、供电的安全生产主体责任，确保燃气、电力设施安全运行。（责任单位：区住建局、区经信局）

（四）全面加强价费监管。加强抽查检查，督促燃气、供电改造施工单位规范收取安装工程费用，不得将建筑区划红线外投资转嫁给用户，不得收取或变相收取验收费、开户费、扩容费等已明令禁止的费用，不得违背市场行情高估冒算改造费用。（责任单位：区发改局、区市场监管局）

四、资金筹措

燃气、供电企业按照相关规定承担建筑区划红线外改造工程

的出资责任。鼓励管道燃气企业、供电企业通过减免勘察设计费和鉴定检测费、实行集中采购材料、给予安装优惠等方式降低改造成本。建筑区划红线内“瓶改管”用户使用独立式报警装置的小型场所安装成本价（含主体管道、商业报警器、电磁切断阀、设计监理费）原则上不超过8000元，加长管道、增加探测器等材料费、安装费据实核算。2024年1月30日起至2024年6月30日止，向其辖区乡镇（街、委）提交“瓶改管”或“瓶改电”申请并获得受理的用户，用户出资燃气改造建设费用的15%，企业承担35%，政府奖补50%（省、市、区三级财政）；2024年6月30日后实施的“瓶改管”“瓶改电”不享受企业优惠和政府奖补。（责任单位：区财政局）

五、实施步骤

（一）宣传发动

乡镇（街、委）负责辖区重点改造类、有序改造类和其他改造类用户的宣传发动工作。

（二）改造申报

1、用户凭营业执照、法定或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和卫生许可证（餐饮）等资料向辖区乡镇（街、委）申报“瓶改管”，经审核后纳入改造对象。

2、乡镇（街、委）接到用户申请后5个工作日内，组织燃气企业和用户进行现场核实，并按《四川省“瓶改管”改造项目预算编制情况》预估改造费用，组织用户与燃改造气企业签订改造协议。

3、改造协议签订后，燃气改造企业根据预估价向用户收取15%的改造费用并出具发票。

（三）施工改造

燃气改造企业在签订改造协议后3个工作日内备足改造所需材料和施工队伍，并在5个工作日内完成改造工作。改造过程中涉及的工程签证由乡镇(街、委)按程序组织实施，同时乡镇(街、委)负责改造过程中的矛盾调解，确保按时按质完成。

（四）竣工验收

“瓶改管”改造施工完成后10个工作日内，由乡镇(街、委)组织燃气改造企业和用户进行竣工验收，相关改造资料经通川区“瓶改管”领导小组审核后报达州市“瓶改管”专班审核。

（五）资金拨付

政府补助资金由财政拨付至各乡镇(街、委)，再由乡镇(街、委)据实拨付至燃气改造企业。工程完工后，拨付区级补资金的80%；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且经逐级审批复核通过后，根据竣工结算金额及时将剩余奖补资金拨付至燃气改造企业。

六、保障措施

（一）强化组织领导。成立由区级分管领导为组长、区住建局局长为副组长及各乡镇(街、委)行政负责人为成员的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在区住建局，负责“瓶改管”工作的协调、调度、推进和监督。

（二）强化措施配套。结合通川实际对“瓶改管”涉及的占道

开挖、园林绿化占用等费用依法依规进行减免。鼓励各上游气源供应企业将“瓶改管”当年新增用气量纳入燃气经营企业合同气量保障。鼓励金融机构在风险可控、商业可持续的前提下给予信贷支持。

（三）强化督办问责。建立督办通报制度，对于工作进展缓慢、推进不力、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任务的，给予通报批评，情节严重的由有关部门启动问责。对应改未改的，一旦发生事故，倒查企业主体责任、部门监管责任和属地管理责任。

（四）强化监督执法。坚决查处在地下或者半地下建筑内、高层建筑内、公共用餐区域和大中型商店建筑内等不安全环境放置、使用瓶装液化石油气的违规行为。严查液化石油气经营企业安全管理制度不健全、气瓶管理不规范、“随送随检”未落实等违法违规行为。新开设餐饮等不得在不符合标准规范、风险较大的场所使用液化石油气。对弄虚作假、虚报价格及申请材料的燃气企业（个人）依法查处。

- 附件：1. 通川区“瓶改管”工作领导小组
2. 通川区“瓶改管”改造申请表
3. 通川区“瓶改管”费用预估清单
4. 通川区“瓶改管”过程记录表
5. 通川区“瓶改管”竣工验收表
6. 通川区“瓶改管”工作流程图
7. 四川省燃气“瓶改管”改造项目预算编制情况

附件 1

通川区“瓶改管”工作领导小组

根据省、市、区关于推动瓶装液化石油气“瓶改管”“瓶改电”重要部署安排，按照《研究达州市推进瓶装液化石油气“瓶改管”“瓶改电”专题会议纪要》要求，成立通川区瓶改管”“瓶改电”工作专班（以下简称工作专班），在组长领导下，统筹推进全区瓶装液化石油气“瓶改管、瓶改电”改造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工作专班主要职责

（一）组织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市关于“瓶改管”“瓶改电”决策部署。

（二）督促各乡镇（街、委）、相关部门落实“瓶改管”“瓶改电”改造工作。

（三）协调解决“瓶改管”“瓶改电”改造工作中遇到的各类问题及突发情况。

（四）研究其他相关重要工作。

二、工作专班组成人员

组 长：冉 然 通川区区委常委、常务副区长

副组长：张劲松 通川区住建局党组书记、局长

成 员：陈 果 通川区东城街道办事处主任

通川区西城街道办事处主任

蒲政兰 通川区朝阳街道办事处主任
陈 阳 通川区凤西街道办事处主任
肖李军 通川区凤北街道办事处主任
蒲志发 通川区莲管委主任
任康毅 通川区复兴镇镇长
毛重均 通川区罗江镇镇长
刘建川 通川区双龙镇镇长
胡 方 通川区东岳镇镇长
张星宇 通川区磐石镇镇长
宋联琴 通川区蒲家镇镇长
杨 靖 通川区碑庙镇镇长
繆志雄 通川区北山镇镇长
李东春 通川区青宁镇镇长
周锐华 通川区金石镇镇长
杨财华 通川区江陵镇镇长
张茜芮 通川区梓桐镇镇长
刘子异 通川区安云乡乡长
李达章 通川区公安分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郝晓兰 通川区财政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段庆勇 通川区发改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王建波 通川区教育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米之金 通川区市场监管局党组成员、总工

高汝敬 通川区商务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陈婵媛 通川区经信局副局长
潘广国 通川区民政局机关党委书记
高健斌 通川区卫健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杨 勇 通川区文旅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谯国松 通川区住建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刘俊君 通川区消防大队大队长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在通川区住建局，由张劲松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负责统筹调度、推进和监督通川区“瓶改管”工作。

附件 2

通川区“瓶改管”改造申请表

申请单位 (个人)	(法定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注册地址 (具体地址)	达州市通川区_____乡镇(街、委)_____			
改造类别	重点改造类 <input type="checkbox"/> 有序改造类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改造类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用户	负责人姓名		联系电话	
	单位人数(人)		营业面积 (m ²)	
营业执照			卫生许可证 件编号	
餐饮单位承诺	<p>本单位(本人)经营承诺,无违纪违法行为,保证全部申请材料真实、完整、有效。申报的所有复印件均与原件核对无误。愿意接受县(市、区)、街道与有关部门的检查监督。</p> <p>法定或授权代表签字(盖章): 年 月 日</p>			
街道办(镇) 受理意见				
属地燃气企业 (电力企业) 受理意见				

附件 3

通川区“瓶改管”费用预估清单

改造用户	达州市通川区_____乡镇（街、委）_____， 用户名称_____，联系方式_____。			
预估费用清单	工程内容	工程量	单价	合价
	燃气管道			
	报警器			
	切断阀			
	其 他			
	合 计			
改造费用分摊明细	用户（15%）_____元，燃气改造企业（35%）_____元， 政府补助（50%）_____元。			
改造用户意见				
改造企业意见				
乡镇（街、委）意见				

附件4

通川区“瓶改管”过程记录表

用户名称	
用户地址	
燃气改造企业	
改造前图片	
改造中图片	
改造后图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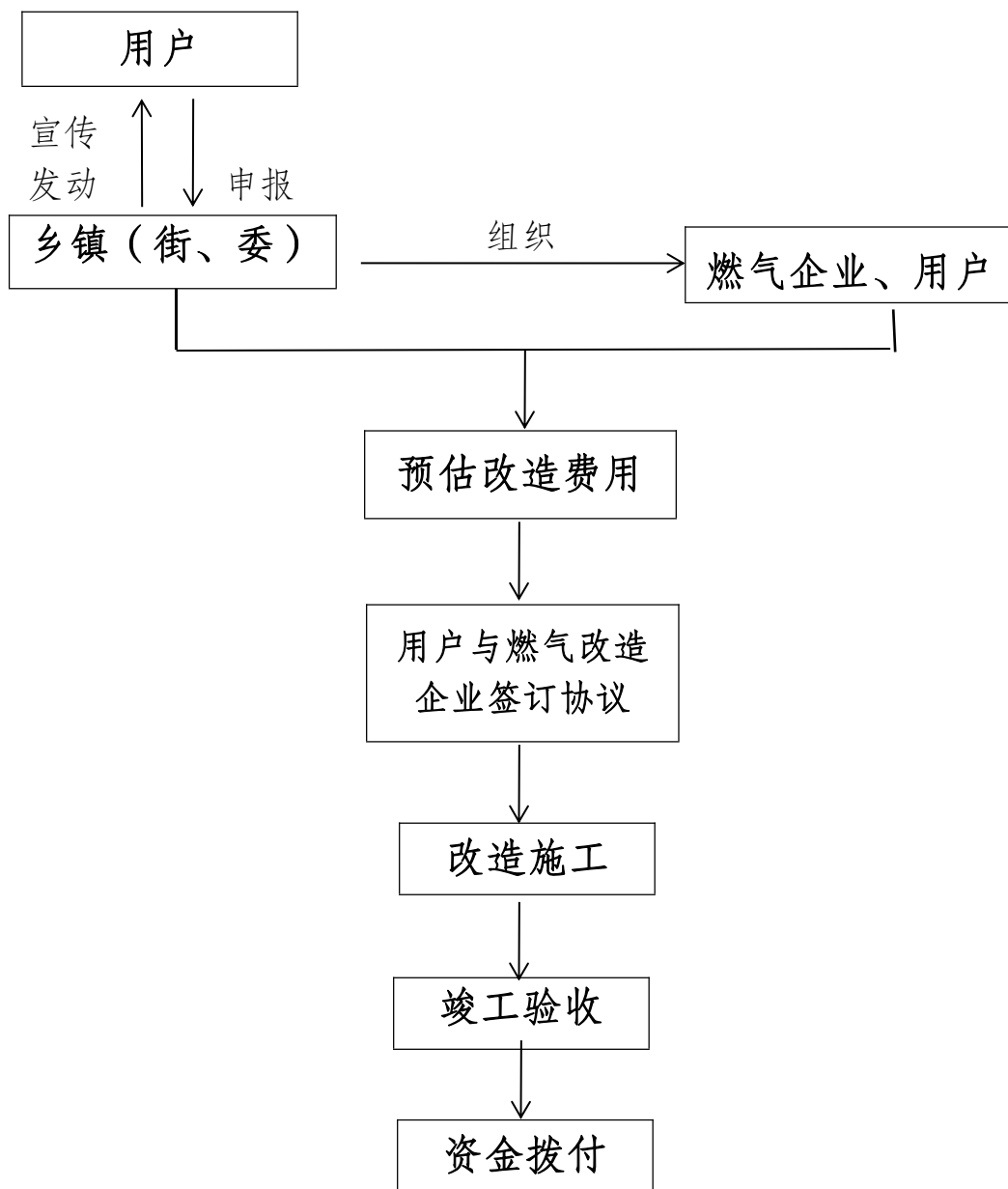
附件5

通川区“瓶改管”竣工验收表

改造用户			
改造地址			
改造项目			
改造燃气企业 验收意见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乡镇（街、委） 验收意见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区燃气管理部门 审核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区财政部门 审核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6

通川区“瓶改管”工作流程图



四川省燃气“瓶改管”改造项目预算编制情况

一、预算说明

本预算为“瓶改管”改造项目费用，采用一般计税模式（增值税税率为9%），按2020定额计价，考虑了维修工程的系数（人工和机械乘以1.2），措施项目中的安全文明施工费按维修加固专业的费率计取。所有材料价格综合考虑了市场询价（市场价格为常规使用产品，未考虑选用进口或其他特殊质量要求）和燃气公司提供的价格，为暂定价格。

项目费用由五部分组成。一是主体燃气管道安装费。二是表后加长管道安装费。三是商业燃气报警器系统及安装费。四是电磁切断阀及安装费。五是设计、监理等工程建设其他费。

二、项目改造费用明细

（一）主体燃气管道安装

主体燃气管道安装按照商业用户用气量分为5类，工程量按照室外埋地管道10米、室内管道20米和管道附件、阀门计算。按常规做法，安装内容主要包含管道安装、金属软管安装、管道防腐、管道支架、管沟开挖回填和阀门安装等。工程费用如下表：

燃气管道安装工程费

序号	单项工程名称	预算金额 (元)	税前含税工程造价(元)			销项增值 税额(元)	附加税 (元)
			工程费	安全文明 施工费	规费		
1	G2.5(DN15钢管)	4261.37	3570.80	212.93	114.59	350.85	12.20
2	G4(DN25钢管)	4851.21	4102.09	218.04	117.78	399.41	13.89
3	G6(DN32钢管)	5364.82	4535.28	241.61	130.87	441.70	15.36
4	G10(DN32钢管)	5607.11	4740.30	251.84	137.26	461.65	16.06
5	G16(DN40钢管)	6432.54	5440.02	286.56	157.93	529.61	18.42

(二) 表后加长管道安装

表后加长管道安装根据主体燃气管道安装分为5类。工程费用如下表：

表后加长管道安装费

序号	单项工程名称	预算金额 (元)	税前含税工程造价(元)			销项增值 税额(元)	附加税 (元)
			工程费	安全文明 施工费	规费		
1	G2.5燃气表后 每增加一米管道	84.73	70.80	4.27	2.44	6.98	0.24
2	G4燃气表后 每增加一米管道	88.91	74.59	4.29	2.46	7.32	0.25
3	G6燃气表后 每增加一米管道	96.94	81.90	4.31	2.47	7.98	0.28
4	G10燃气表后 每增加一米管道	107.98	91.28	4.76	2.74	8.89	0.31
5	G16燃气表后 每增加一米管道	123.78	104.76	5.36	3.12	10.19	0.35

(三) 商业燃气报警器系统

每个入户工程包含了一套商业燃气报警器系统，可分为集中

式报警器和独立式报警器。根据用气环境、厨房面积选择不同类型报警器，市场价格如下表：

商业燃气报警器系统费用

序号	报警器类型	报警器组成	市场价格（元/套）
1	集中式报警器 (含安装)	1台控制主体，1个甲烷探测器	2100
2		1台控制主体，2个甲烷探测器	3200
3		1台控制主体，3个甲烷探测器	4300
4		每增加一路甲烷探测器	1100
5	独立式报警器 (含安装)	复合型	1000

(四) 电磁切断阀

每个入户工程包含了一套电磁切断阀。市场价格如下表：

电磁切断阀费用

序号	切断阀类型	价格（元/套）
1	DN25电磁切断阀（配电磁阀箱体）	800
2	DN32电磁切断阀（配电磁阀箱体）	900
3	DN40电磁切断阀（配电磁阀箱体）	1100

(五) 其他费用

1.设计费。根据《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22年修订本)，工程设计费实行市场调节价，以工程费为基础，按设计复杂程度以3%-6%比例额度收取。

2.监理费。根据《工程建设监理收费标准》(发改价格[2007]670号)，工程监理费以工程费为基础，按设计复杂程度以3%-6%比例额度收取。

三、各类餐饮场所改造费

针对各类餐饮场所,综合燃气管道安装、表后加长管道安装、商业燃气报警器、电磁切断阀和设计、监理等费用,每户改造单价如下:

“瓶改管”改造项目综合单价

序号	按用气量分类	主体管道工程(元)	加长管道工程(元)	商业报警器(元)	电磁切断阀(元)	设计、监理费(元)	合计(元)	应用场所举例	备注
1	G2.5	4261	0	1000	800	606	6668	食品小作坊、小吃店、包子铺等	独立式报警器
2	G4	4851	0	1000	800	665	7316	面馆、炒菜馆、大排档	独立式报警器
3	G6	5365	0	2100	900	836	9201	中餐店(厨房面积不超过30m ²)	集中式报警器,1个探测器
4	G10	5607	889	3200	900	1060	11656	串串店(面积不超过50m ²)	集中式报警器,2个探测器,表后加长DN25管10m
5	G16	6433	1778	4300	1100	1361	14972	火锅店(面积50-100m ²)	集中式报警器3个探测器,表后加长DN25管20m

按正常施工条件下连续常规作业考虑,未考虑间断施工、零星工作、夜间施工、超高施工、施工环境复杂等特殊情况增加的降效费和措施费,以及通风条件不足,需增加送排风的设施费和安装费。

附件：主要材料单价表

附件

主要材料价格表

序号	材料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含税单价(元)	备注
1	钢管	DN15	m	22.64	
2	钢管	DN25	m	31.68	
3	钢管	DN32	m	35.00	
4	钢管	DN40	m	41.00	
5	聚乙烯管	DN63	m	20.00	
6	燃气室内碳钢焊接管件	DN15	个	4.90	
7	燃气室内碳钢焊接管件	DN25	个	6.00	
8	燃气室内碳钢焊接管件	DN32	个	9.50	
9	燃气室内碳钢焊接管件	DN40	个	10.00	
10	燃气室外聚乙烯热熔管件	DN63	个	5.00	
11	钢塑转换接头	DN50	个	45.00	
12	金属软管	DN15	m	30.00	
13	金属软管	DN25	m	30.00	
14	支架	DN15	套	7.00	
15	支架	DN25	套	9.00	
16	支架	DN32	套	9.00	
17	支架	DN40	套	11.00	
18	醇酸防锈漆	C53-1	kg	17.60	
19	酚醛调和漆	各色	kg	17.96	
20	球阀	DN15	个	12.00	
21	球阀	DN25	个	220.00	
22	球阀	DN32	个	280.00	
23	球阀	DN40	个	350.00	